

张莉

笔名乐颜。文学博士，青年学者。现为南开大学文学院博士后，主要研究方向为社会性别、中国现当代文学。

# 余华：一个真正的先锋作家

中国新时期文学的三十年中，在二十年的时间里余华总走在读者最瞩目的风口浪尖上，他以他的一系列优秀作品，成就了一段当代文学史上由先锋及平实的写实主义的写作历史，成就了别种的余华个人的创作史，无论是当年的先锋派还是九十年代初期开始的写实主义，从本质上来说，余华都应该被视作是一位有勇气的先锋作家。

1987年《北京文学》的第1期，发表了一篇名为《十八岁出门远行》的短篇小说，作者余华，那一年27岁。小说展示出来的桀骜不驯的气质和令人惊异的才华使整个文坛无法不正视这位新小说家的存在——余华以一种先锋派的姿态进入当代文坛并从此开始他的引人注目的文学创作生涯，他带给中国文坛新鲜和惊喜。

那个时代的文学青年和读者，没有人不记得余华的作品《十八岁出门远行》、《往事与刑罚》、《鲜血梅花》、《怀念少女杨柳》。这一时期的余华为我们留下了诸多先锋小说的经典作品。现代主义的叙事技巧和策略可以在余华作品中看到，比如断裂的、碎裂的叙事顺序，叙事者常有意抹杀现实与幻想、昨天与今天的边界，着重日常生活中那些恐怖的血腥与残暴，以及神秘的令人惊悚的经验。1987~1992年的时间里，余华和苏童、格非、孙甘露等人一起，被目为先锋派。这样的创作风格与现代文学以来的批判现实主义以及1949年以来的革命现实主义、新时期以来的伤痕文学完全迥异，进而，他们的创作对整个中国社会的文化价值和审美形成了巨大的冲击。

我认为，当余华从《十八岁出门远行》开始，他已经在写作属于他的小说了，他显示了自己与传统的文学规范完全不同的创作理念，并最终以自己的文学书写颠覆了传统文学规范所代表的价值观和文化观念，这种创作风格一直持续五年，大约到1991年出版《在细雨中呼喊》。1992年，余华出版了他的经典长篇小说《活着》，三年后，他创作了《许三观卖血记》。这两部

长篇小说使余华为最广大的普通读者所熟悉，也是这两部小说，显示了他的文学观和写作观的一次渐变——从先锋派抽身而出，余华用最朴素的写实手法为当代中国文学奉献了最美的两个经典文学形象，他用诚实的手法写作，他删繁就简，他返朴归真，用批评家张清华先生的话来说，余华深谙“文学的减法”。

这是多么好的减法！多年以后，作为普通读者，想到《活着》时，我的内心无法不柔软。我的眼前会出现迷人的景象，我会看到一位老者牵着一头老牛在广袤无垠的松软的泥土上行走——他的面容素朴而沧桑，他的表情坦然，目光混浊，你不知道他走向何处，你亦不知他来自哪个国族，但是，他让你感受到亲切和温良，他让你想到我们的父亲、我们的祖父，我们无数的躺在地下的祖祖辈辈——那一刻你会觉得世界如此阔大又如此微小，我们的历史如此悠长而亲切。我必须坦率承认，我对这部小说和这位作家怀有深深的好感。对于我，余华这个名字与一种文字中诗性的广大和绵延不绝的生命力相连，余华与文字中那独特的与简洁的力量相连，余华与文字中音乐美及和复沓有关的节奏相连——是这一切共同成就了一篇美好的余华文字。还记得，读《活着》的时候我读大学，夜晚和同学在黑着灯的宿舍里讨论《活着》，直到凌晨。我们讲到福贵在月光之下失去儿子时内心无尽的悲伤，福贵亲人一个个离去时的无奈与凄凉，讲到家珍、讲到有庆，讲到凤霞。你知道，我们都在黑暗中流了泪我们听到彼此几个人有些沉重的呼吸声——年轻的我和我当年一同年轻的

朋友们，曾有那么一刻共同悲伤和流泪，为这个纸上的人物哭泣。这是那么的美好和珍贵，这个人物和我们年轻的记忆永远相连。我不知道，现在的文学读者会在哪一个当代小说家的人物面前哭泣，可当我想到当时的我们，常常庆幸那一种单纯的文学青年时光。

《许三观卖血记》之后，余华很久没有再写小说。他依然在写作。我也读他的随笔，喜欢他简练而抵达的表述，独特的艺术感受力。当你读《温暖与百感交集的旅程》那个小册子时，你会意识到余华的才气和洞察力，不得不对他产生更大的期待。

我坚持认为，余华身上有着一位优秀小说家所应该具有的令人惊讶的可贵的“先锋”精神。这里的先锋不是指的是先锋派，而指的是一位艺术家的勇敢探索精神，尽管这探索非常有可能面临黑洞一样的失败。在与批评家洪治纲先生的对话录中，余华说，“我觉得我们通常意义上理解的先锋派，它并不代表文学的本质。因为一个时代和另一个时代的先锋文学，很可能完全是两种面貌。比如今天在这个时代需要的先锋，跟过去的时代相比，跟八十年代相比，都是不一样的。真正的先锋性，是保持你的写作生命力更长久的一种方式。”他在任何一个时代都是走在最前列的，“他的作品不仅是在那个时代给人带来某种新奇的力量，同时对整个以后的时代，他还要有一种持久的力量。这才是一个真正的先锋作家。”——某种程度上，这是余华的自我描述，在他创作的二十年间，他的确也具有了这样的先锋精神，不是吗？

2005年夏季，“看过《兄弟》吗”一度成了很多人聊天的主题——这恐怕是检验一位小说家在普通读者群的号召力的重要基础。可另一面，《兄弟》也面临了批评界的恶评连连。没有哪个小说家像余华这样总遇到戏剧性的待遇——在恶评如潮之后，2006年底，《兄弟》受到著名评论家陈思和先生的青睐和高度评价，陈先生甚至用“一部奇书”和“惊世之作”来赞美。用“冰火两重来”总结《兄弟》在2005年8月至2006年12月间的传播史再恰当不过——《兄弟》的批评史，是一部卓有意味的当代小说阅读史。

“警惕被宽阔的大门所迷惑”是著名批评家李敬泽先生评论《兄弟》的文章题目。李以其独特的洞察力指出《兄弟》的简单逻辑在于“过去四十年来中国人百感交集的复杂经验被简化成了一场善与恶的斗争、一套人性的迷失与复归的庞大隐喻。”这几乎成为批评家们的共同看法——对一部小说的认识共识到如此集中的地步，从另一个方面也说明，小说确实可能在这方面有所缺陷。批评家谢有顺从小说的细节出发，提出一个硬伤关乎《兄弟(上)》的语言，“跳楼甩卖价”、“超五星级”、“免费的午餐”等20世纪90年代才出现的词，将它用在60年代的中国语境里、用在主人公的自叙（“他知道”）里，“你相信这是出自曾以语言简洁精确见长的余华之手吗？”

《给余华拔牙》的批评文集无法忽略。在一篇同名书评中，作者在文章开头令人吃惊地下了一个“道德”的逻辑——他担心余华的儿子看了《兄弟》的感受，又以一位父亲的身份表示对自己的女儿无法交待《兄弟》到底写的是什么——过度的情绪化、狭隘的理解力和道德至上使文章所有的观点都

失去了有效性。当一个批评家使用极为简单的模式——如何对待子孙读者的角度来讨论小说时，再有气势、再尖锐都不具有力量。另外，这篇文章对余华曾经的牙医身份极尽嘲弄，以拔牙比喻的质问和排比也令人反感：“我先来给这个‘消化不良’的、不合格的‘牙医’拔掉四颗病牙：第一颗‘黄牙’，第二颗‘假牙’，第三颗‘杂牙’，第四颗‘黑牙’。”激愤的、并非就事论事的对《兄弟》的批评，很快受到反批评，即使是在并不喜欢《兄弟》的读者那里，反感也可想而知。这部文集出版不久，批评家解玺璋认为只有李敬泽等人的几篇是中肯的，“剩余的许多文章，批判的火气很猛，但分析不足……批评家们急于表达自己的判断，急于和被批评者划清界限，由此把批评变成了声讨，变成了非此即彼的道德评价。”

其实，《兄弟》出版后，余华也获得了许多批评家的支持。在和余华的对话里，复旦大学学者严峰多次对《兄弟》进行真诚赞美，认为这样的写作是肆无忌惮，藐视一切常规。2007年第2期的《文艺争鸣》里，陈思和先生发表了长篇文章《我对〈兄弟〉的解读》，他从巴赫金的怪诞现实主义概念出发，认为《兄弟》是当代的一部奇书——需要转变的是读者的审美观，读者应该把自己的身份降低，自我降低。从这个角度出发，小说中的偷窥情节、处美人大赛以及诸多粗鄙的语言和俚语就可以用“狂欢”和“民间”两个角度解读。就如何进入文本而言，陈先生的解读具有说服力和有效性，是从根本学概念上进行了根本性扭转。

一部小说的好与坏，恐怕一时难以说清。当《兄弟》身上的尘埃终落定后，是经典还是普通，恐怕一切都得再过一段时间。

## 《兄弟》的传播史 冰火两重来

2008年10月，余华的长篇小说《兄弟》在获得法国“首届《国际信使》外国小说奖”后，又入围亚洲布克奖决选名单。来自国外的文学荣誉让人想起三年前这部作品刚出版时在国内引起的争议。本世纪以来，大概没有哪个小说家像余华一样引起过全国上下的关注与批评，也没有哪一部纯文学作品像《兄弟》一样被激烈讨论。余华的《兄弟》曾经使中国文学再一次成为普通读者的日常话题。

